

淮安清河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淮安清河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变更的公告

根据《关于调整淮安清河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成员的通知》（河政发[2015]5 号），淮安市清河区人民政府对公司监事会进行调整，任命沈琦超、曹燕、刘香莉、史素琴（职工代表）、杨雨钱（职工代表）为新任监事，沈琦超为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监事会成员变更不影响本公司日常经营、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沈琦超、曹燕、刘香莉、史素琴、杨雨钱简历

淮安清河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2015年1月20日



附件：沈琦超、曹燕、刘香莉、史素琴、杨雨钱简历

沈琦超先生（主席），汉族，1981年8月生，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。供职于淮安市清河区新区管委会。现任淮安市清河区新区管委会市政处副处长。

刘香莉女士，汉族，1986年6月出生，党员，本科学历。曾供职于淮安市清河区长西街道上海路社区、新区管委会综合处。现任新区管委会综合处副处长。

史素琴女士，汉族，1971年6月生，本科学历。曾供职于淮安市楚州收费站、淮安市交通控股有限公司，现供职淮安清河新区管委会。

曹燕女士，汉族，1982年6月生，党员，本科学历。曾供职于淮安市三河水利站、淮安市洪泽县水利局，现供职淮安清河新区管委会。

杨雨钱先生，汉族，1987年5月生，预备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供职于江苏天一瑞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淮安清河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。现任淮安清河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主任。